

臺北市立大同高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三期末考日程表

日期	節次 時間 年級	一	二		三		四			五		六
		08：10～09：10	09：30～10：30		10：50～11：50		13：30～14：30			14：50～15：50		15:50~16:10
114/04/28 (星期一)	高三 (1-15)	數學	歷史	自習	自習	有機化學與 應用科技	地理	自習	生物	公民	選修物理	打掃時間
		1-15	1-5	6-15	1-5	6-15	1-5	6-9	10-15	1-5	6-15	
	316	數學	316 班無考程，09：20 照常上課									
		16										



注意事項：

1. 自習課不得提早下課，考完請勿喧嘩影響其他班級。
2. 考試結束，請同學打掃完畢才可放學。
3. 考試時除因公、因重病 (須有就醫證明) 或因重大事故，無法參加考試者，考試前經向學務處生輔組請假且獲准後始可參加補考。
4. 學生須依規定時間入場考試，逾時 20 分鐘則不得參加考試，該科目以零分計算，嚴格遵守學生考試規則，違者依校規處理。(請詳閱學生手冊之規定)
5. 為申請獎助學金或其他需求可自行影印「期中考成績單」及「學期成績單」原成績單，再交予註冊組核章。